

马昌营镇无名河王各庄段水治理工程
运行维护

比 选 文 件

项目编号： ZXTD-BX-2024-007

采 购 人：北京市平谷区马昌营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中兴天地项目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1
第二章	比选单位须知前附表	4
第三章	比选单位须知	7
第四章	评审标准	1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18
第六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22

第一章 比选公告

比选条件

本比选项目 马昌营镇无名河王各庄段水治理工程运行维护（项目名称）已由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比选人为北京市平谷区马昌营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 自筹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比选代理机构为北京中兴天地项目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进行国内公开比选采购，欢迎各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具体如下：

一、项目名称：马昌营镇无名河王各庄段水治理工程运行维护

二、项目概况

（1）本比选项目地点：平谷区马昌营镇无名河王各庄段

（2）本比选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390538.45 元、最高限价（人民币）：390538.45 元。

（3）本比选项目建设内容：对马昌营镇无名河王各庄段水治理项目一套 2000m³/d 超磁设备进行运行维护作业，及设备所需材料人工等，具体内容详见项目采购需求等。

（4）本比选项目的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 年

（5）其他：无

三、参加比选单位需具备以下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参加本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本项目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法人实体，且具备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且处于正常开业状态；

（2）参加本次比选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参加本次比选单位在近三年内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参加本次比选单位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 年 03 月 28 日至 2024 年 03 月 29 日，每天上午 08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平谷区滨河街道文发市场 44 号。

3. 方式：在以上时间、以上地点持下列资料复印件获取比选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2) 被授权人有效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 售价：300 元。

五、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0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中兴天地项目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市平谷区滨河街道文发市场 44 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六、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4 年 04 月 0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平谷区滨河街道文发市场 44 号。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主席令第 68 号）；

1.2 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1.3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1.4 执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1.5 执行《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 号）；

1.6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1.7 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九、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平谷区马昌营镇人民政府

地 址：北京市平谷区马昌营镇南定福东路 201 号

联系人姓名：韩主任

电 话：010-61981731

十、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中兴天地项目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平谷区文发市场 44 号

联系人姓名：刘文浩

电 话：010-89987631

第二章 比选单位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2.1	项目名称：马昌营镇无名河王各庄段水治理工程运行维护 项目编号：ZXTD-BX-2024-007 采购人名称：北京市平谷区马昌营镇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010-61981731
2.2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中兴天地项目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平谷区滨河街道文发市场 44 号 联系人：刘文浩 电话：010-89987631
响 应 文 件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2.3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参加本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本项目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法人实体，且具备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且处于正常开业状态； （2）参加本次比选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3）参加本次比选单位在近三年内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参加本次比选单位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1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4 月 0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北京中兴天地项目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北京市平谷区滨河街道文发市场 44 号)
	3)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形式: U 盘; 内容: 应答文件 PDF 版或 Word 版本)。
16.4	比选有效期: 90 天
其他	
质量标准及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	质量标准: 合格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 达标
供应商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资格性检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为准;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 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 与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 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其响应无效。
比选方法	综合评分法
评标小组	评审委员会成员人数为 3 人及以上单数, 其中采购人代表 0 人, 评审专家 3 人。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北京中兴天地项目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10-89987631; 通讯地址: 北京市平谷区滨河街道文发市场 44 号。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成交供应商 收费标准：参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 299 号）及发改办价【2003】857 号文”等有关规定计算按成交金额计取； 缴纳时间：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单位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新增货币及报价	
货币单位：人民币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如比选单位的报价超过采购控制价，则按无效比选处理，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叁拾玖万零伍佰叁拾捌元肆角伍分（¥390538.45 元）	
备注	
若中标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引发“12345”热线投诉，应自行解决投诉事宜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与后果。	

第三章 比选单位须知

一、说明

1. 资金来源

1.1 资金来源为镇自筹资金。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比选单位

2.1 采购人：本比选文件中采购人详见“比选单位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本比选文件中采购代理机构详见“比选单位须知前附表”。

2.3 合格的比选单位详见“比选单位须知前附表”。

3. 比选费用

3.1 比选单位需自行承担涉及比选的一切费用

3.2 无论比选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向比选单位解释其成交或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3.3 无论比选结果如何，比选单位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二、比选文件

4. 比选文件构成

4.1 比选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一）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第二章 比选单位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比选单位须知

第四章 评审标准

第五章 项目量清单

第六章 租赁设备配套服务

第七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二）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都是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5. 编制要求

5.1 比选单位应认真阅读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比选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作为废标处理或被拒绝。

5.2 投标的语言

比选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比选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且以之为准。

6. 响应文件构成（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7. 响应文件格式：

7.1 比选单位应按比选文件第 6 条的内容与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响应文件，比选单位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比选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7.2 比选单位应将响应文件按第 6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胶装成册。

7.3 响应文件应按要求填写完整。

7.4 比选单位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选项的报价。

7.5 比选单位所报的比选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比选，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比选而予以拒绝。

7.6 比选单位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8. 货币单位

8.1 比选单位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用人民币报价。

9. 证明比选单位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9.1 比选单位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比选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9.2 比选单位提交的合格性证明文件应符合以下要求。

1) 比选单位满足“比选单位须知前附表”中列出的资格标准及相关要求；

10.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比选文件规定的文件

10.1 比选单位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在比选活动中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 比选有效期

- 11.1 比选单位应自本“比选单位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响应文件有效。
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12. 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 12.1 比选单位应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套和副本二套，电子版 1 份(形式: U 盘；
内容: 应答文件盖章后 PDF 版或 Word 版)，每套“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
应标明“正本”或“副本”；
- 12.2 响应文件正本须是打印文件，副本可是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其中正本响应文
件签署人应在响应文件要求的位置签字并加盖公章。正本、副本应保持一致，
如有不一致之处，将以正本为主；
- 12.3 比选单位可根据自身需要自行编制其它说明文件，纳入响应文件中；
- 12.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比选单位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3.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3.1 比选单位编制的响应文件应使用比选文件中提供的表格样式，表格可以按同
样格式扩展，但应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的要求；
- 13.2 比选单位应将响应文件胶装成册，将响应文件的正、副本密封在密封袋中，
并在骑缝处加盖比选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 13.3 外层信封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比选单位须知前附表”中指明的地址。
 - 2) 注明“比选单位须知前附表”中指明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和“在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比选单位名称和地址。
- 13.4 如果外层信封未按本须知第 13.3 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
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 14.1 比选单位应在不迟于“比选单位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
应文件递交至指定的地点，递交地点应是“比选单位须知前附表”中指明的
地址。

15. 迟交的响应文件

- 15.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10 条规定的截止期后送达的任

何响应文件。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比选单位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比选单位必须在规定的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6.2 比选单位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3.3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16.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之后，比选单位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6.4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至比选单位在响应文件格式中确定的有效期具体详见“比选单位须知前附表”期满这段时间内，比选单位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五、组建评审小组

17. 组织评审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比选评审小组，其成员由有关方面的专家 3 人（含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比选评审小组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17.2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 在评审专家库中抽取 。

18. 评审办法：

18.1 评审小组按照比选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条件审查、符合性条件审查以确定是否具备比选资格。不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比选资格。

18.2 本次比选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比选评审小组将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综合打分，按总分排序，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并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情况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若总得分相同的，按比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比选报价相同的并列。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比选单位为排名第一的成交人。

19. 响应文件的澄清

19.1 在评审期间，评审小组会可要求比选单位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0. 响应文件的初审（符合性和完整性审查）

20.1 评审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比选报价有无计算错误、是否按照比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等。

20.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比选单位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本次比选将被拒绝，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0.3 在详细评审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0.4 条的规定，评审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比选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比选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响应文件没有重大偏离等。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仅依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依据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0.4 实质上没有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将被拒绝。比选单位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比选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比选。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比选将被拒绝：

- 1) 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供的响应文件；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 3) 响应文件无比选单位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 4) 资格要求不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
- 5) 比选有效期不足的；
- 6) 比选单位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 7)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21.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详细评审即以比选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比选单位进行评审并按照综合评价法打分（详见第四章评审标准）。

22. 成交结果

采购人在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人，并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合同及其他

23. 签订合同

23.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比选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全面、清晰地界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成交人如不按上述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将视为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的，采购人有权按照评审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经批准后重新选择合适的方式进行采购。

第四章 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及打分办法

评审小组按照比选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条件审查、符合性条件审查以确定是否具备比选资格。不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比选资格。

而后就有关问题要求比选单位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按照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进行独立打分，推荐成交选供应商名单并编写评审报告。

（1）比选文件的初审

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和完整性审查；

（2）综合比较与评价并进行独立打分

按照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初审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进行独立打分。

二、评审办法：

（1）本次比选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比选评审小组将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综合打分，按总分排序，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并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情况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若总得分相同的，按比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比选报价相同的并列。由评审小组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排名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满分为 100 分。**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评审项目	判别项	比选单位名称		
1	企业营业执照	具备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且处于正常开业状态，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承诺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参加本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3	信用查询	没有被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信用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附查询结果加盖公章			
4	其他	符合文件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最终结论：通过资格审查为“√”未通过资格审查为“×”					

符合性和完整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评审项目	比选单位名称		
1	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供的响应文件；			
2	比选响应文件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3	比选有效期符合及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			
4	比选单位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未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且未超过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5	响应文件未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6	未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及符合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最终结论：通过符合性和完整性检查为“√”未通过符合性和完整性检查为“×”				

评审打分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评价指标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1	技术部分 (60分)	项目服务方案	根据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及工作流程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价。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及工作流程完整，针对性、合理性、可行性强，满足比选文件要求，得 20 分；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及工作流程较完整，针对性、合理性、可行性较强，较满足比选文件要求，得 15 分；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及工作流程一般，针对性、合理性、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比选文件要求，得 10 分；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及工作流程较差，针对性、合理性、可行性较差，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得 5 分； 不提供得 0 分。	20 分
		项目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项目进度计划完善、有针对性、科学、合理及处置措施完善，措施有利，得 10 分； 项目进度计划基本合理，但针对性一般及处置较完善，措施合理，得 7 分； 项目进度计划一般，操作性不强且不完善及处置及措施欠完整，得 3 分； 项目进度计划处置不合理，得 0 分。	10 分
		管理规章制度	根据各供应商的内部考核考勤管理制度、员工奖惩制度及企业各项管理规章制度进行综合评价。 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 10 分； 合理、可行、细节待完善得 7 分； 欠合理，可行性较差，基本满足项目需要得 3 分； 无制度不得分。	10 分
		应急及风险方案	具备科学、全面的应急及风险预案，保障措施合理，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强，能够及时有效的解决各种突发事件的得 10 分； 具备基本的应急及风险预案，保障措施较合理，有一定针对性或可操作性，能够解决各种突发事件得 7 分； 应急及风险预案的针对性及可操作性较差，保障措施一般，无法有效解决突发事件的得 3 分； 未提供具体方案的不得分。	10 分

		安全管理保障措施	安全保障措施完善、有针对性、科学、合理，得 10 分； 安全保障措施基本合理，但针对性一般，得 7 分； 安全保障措施一般，操作性不强且不完善，得 3 分； 不具有保证措施得 0 分。	10 分
2	商务部分 (20分)	近三年完成类似业绩（5分）	每提供1项得2.5分，最多得5分。 （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和盖章页复印件）。	
		项目负责人任职资格（5分）	项目负责人经验较丰富，总体协调管理能力较强，得5分； 项目负责人经验一般，总体协调管理能力一般，得2分； 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人员配备及分工（10分）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所需的人员配备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项目团队充足配备及分工情况明确合理，项目管理人员素质良好、经验丰富得10分； 项目团队整体配置合理，经验丰富得7分； 项目团队整体配置较合理，具备相关经验，能满足项目基本需求，得3分； 项目团队整体配置差，0分。	
3	比选报价 (20分)	既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比选报价最低的比选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 20 分。 其他比选单位的比选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比选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有效比选报价) × 20		

注：近三年业绩指 2021 年 03 月 01 日至今

第五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马昌营镇无名河王各庄段水治理工程运行维护

项目地点：平谷区马昌营镇无名河王各庄段

项目规模：本座污水处理站的设计水量为 2000T/d，即 83.3T/h。

2. 项目背景

北京平谷马昌营镇临时污水需要处理。

3. 服务内容

本工程为马昌营镇无名河王各庄段水治理工程运行维护，本工程实施内容主要包括：1、PAC：120kg/天；2、PAM（污水）：3kg/天；3、磁粉补充：10kg/天；4、耗电：506.64kW·h/天；5、用水：5.77m³/天；6、4人/天。一年运行按365天计。因全年水流量不均，在确保水质达标的基础上，实际运行效率按65%计算。7、规格3米*6米*2.4米值班房，带保温，含空调、办公桌椅、床、工具存储、药剂存放等。8、安装2个高清摄像头含服务费。

4. 服务的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

5. 设备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提升水泵	Q=90m³/h，H=10m，P=4kW	台	2	一用一备
2	格栅笼	2000×1500×1500mm	台	1	
3	电磁流量计	DN125，0~150m³/h，IP66，法兰连接	台	1	
4.1	超磁集装箱体	Q=2000m³/d，外形尺寸：12192×2950×2896mm,箱体材质：碳钢防腐	台	1	

4.2	混凝反应箱体	HHN-2500，箱体材质：碳钢防腐，外形尺寸： 2710×2710×2000mm	套	1	
4.3	混合搅拌器	P=1.5kW，防护等级：IP55，基座：碳钢防腐，轴及叶片：不锈钢304，叶片：三叶桨	台	1	
4.4	一级反应搅拌器	P=1.1kW，防护等级：IP55，基座：碳钢防腐，轴及叶片：不锈钢304，叶片：三叶桨	台	1	
4.5	二级反应搅拌器	P=1.1kW，防护等级：IP55，基座：碳钢防腐，轴及叶片：不锈钢304，叶片：三叶桨	台	1	
4.6	超磁分离机	ASME-2000，P 主电机=0.55kW，P 辅电机=1.1kW，防护等级：IP55，	台	1	盘面：不锈钢，刮渣条：复合耐磨材质。
4.7	磁分离磁鼓机	HCG-2000，P 磁辊=0.55kW，P 高速分散=4.0kW，P 磁种搅拌=1.1kW	台	1	
4.8	PAC 溶液制备装置	HJY-PP-2000，PP 材质，溶解搅拌箱：800×800×850mm，存储箱：1000×1000×1140mm，搅拌功率0.4kW，轴及叶片：不锈钢304，叶片：三叶桨	套	1	
4.9	PAC 加药计量泵	隔膜计量泵，Q=180L/h，0.5MPa，P=0.20kW，DN20	台	2	
4.10	PAM 溶液制备装置	JY-300 溶液制备能力 300L/h 功率：0.78kW	套	2	污水、污泥处理各一套
4.11	PAM 加药计量泵	机械隔膜泵，Q=366L/h，0.5MPa，P=0.40kW，DN25	台	4	
4.12	软管泵	Q=1m³/h，P=0.75kW，1.0MPa	台	2	
4.13	叠螺脱水机	CZDL351，P=0.75+1.1kW，处理能力 100~150kg/h	台	1	带变频
4.14	轴流风机	通风风量：1000m³/h，N=1450r/min，P=90W	台	2	/
4.15	清水补水泵	3m³/h，0.1MPa，P=0.37kW，H=17m	台	1	
4.16	控制柜AA1	L×B×H=1000×400×2200mm	台	1	
5	污泥储罐	PE	个	1	

6. 技术要求

(1) 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生产污水的达标排放(污水处理不能超出设计规模的前提下)。

(2) 必须严格按污水处理站设备操作规程、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确保污水处理达标排放,并保证人身安全。

(3) 污水处理站的设备操作记录、巡检记录表等必须由成交供应商详实记录并妥善保存,当合同期满后,完整移交给甲方。在运营期内,成交供应商有义务配合甲方做好上级部门的监督检查工作,并提供相关材料。

(4) 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必须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服从采购人管理人员检查和监督。

(5) 如果成交供应商因故与采购人解除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采购人,否则视为违约。

(6) 成交供应商管理人员必须配备通讯工具,保证每天 24 小时联系畅通。

(7) 成交供应商熟悉设备工艺原理,运行方案成熟,运营操作无试行,零误差。

(8) 消毒药剂、检测试剂需具有产品生产厂家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合格证。

项目名称: 马昌营镇无名河王各庄段水治理工程运行维护

金额单位: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药剂	1. PAC 2. 120kg/天	kg/d	120.00			
		1. PAM (污水) 2. 3kg/天	kg/d	3.00			
		1. 磁粉补充 2. 10kg/天	kg/d	10.00			
2	电耗	1. 耗电 2. 506.64kW·h/天	kW·h/d	506.64			
3	水	1. 用水 2. 5.77m ³ /天	m ³ /d	5.77			
4	职工薪酬	4 人/天	工日	4.00			
小计							

合计		一年运行按 365 天计。 因全年水流量不均，在 确保水质达标的基础 上，实际运行效率按 65%计算					
5	值班房	1. 规格 3 米*6 米*2.4 米，带保温，2. 含空调、 办公桌椅、床、工具存 储、药剂存放等	项	1.00			购买集装箱
6	摄像头	1. 高清摄像头 2. 含服务费	组	2.00			
7	税金						
合计							

第六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注：在投标书格式中提供格式（附表）的，请比选单位严格按照附表格式编写（表格可以扩展），未提供格式的内容请比选单位自行编写。

响应文件封面

正（或副）本

马昌营镇无名河王各庄段水治理工程运行维护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比选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比选函

致 _____（采购人）：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采购编号为_____的（项目名称）的比选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本项目报价为_____；服务周期为：_____。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形式：U 盘；内容：应答文件）。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服务。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4、我方若未成为成交人，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5、我方的响应文件自递交之日起有效期为__90__日。

比选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字章或盖法人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响应报价	服务期限	备注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比选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非实质性格式）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格式自拟，参选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拟分项报价表，应包含完成本项目服务的所有内容。

比选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比选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特此证明

比选单位：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_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 _____（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_____（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 _____ 的项目（项目编号： _____），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附：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比选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比选单位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1. 概况			
单位名称		单位信用代码证号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注册地	
2. 人员结构		职工总数：	
从事相关工作 3 年以上人数		从事相关工作 3 年以下人数	
3.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_____名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五、参加本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_____

（比选单位名称）参加（项目名称），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加本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自身的任何违约、违法、不良记录及违反商业道德的行为而导致合同解除或招致法律诉讼。

特此承诺！

比选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参选人的资格声明

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参选人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六、“信用中国”网站比选单位信用记录的查询声明及网页截屏结果

（需加盖比选单位公章）

致：_____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屏详见本声明附件）。如我单位提供的本声明与实际情况不符，将作虚假投标处理。

特此声明。

比选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后附相应的证明材料

七、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及设备情况

八、类似业绩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九、技术服务方案

十、响应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如有）